

# 民間信仰與祖先像

阮昌銳

台灣省立博物館人類學組研究員

## 一 民間信仰的構成

民俗的內涵大體上可分為三個層面，即人與自然之間所形成的生活習俗，主要內容為生產技法與生活方式，如漁獵農耕與手工藝，飲食居住與衣飾等等。第二個層面為人與人之間所形成的社會習俗，如家族、婚姻、宗族、民族、地域團體以及各種社會制度，第三個層面即人與超自然之間所形成的信仰習俗，即人對神靈的崇信，其間的儀式行為，亦即民間信仰。

民間信仰是以遠古的泛靈信仰為基礎，再融合了我國境內歷史較悠久宗教：儒、釋、道三家而成，成為一種綜合性的宗教。這也反映了中國文化的包容性，只要適合社會需要的，全都能接受，且融合在一起，構成民間信仰的特色。

在民間信仰中往往神佛混淆，民間將道教的神和佛教的佛，一視同仁，不分彼此。如觀音菩薩為佛，但民間稱其為觀音媽，且有以牲禮祭祀，作神看待，有違佛教所主張忌殺生和吃齋的教條。其他如寺廟，僧道混合等現象都反映了民間信仰的綜合性。現就其主要成分或構成的基礎分述於下：

### (一) 遠古的泛靈信仰

泛靈信仰是相信世界上所有的物體，都附有精靈或靈魂的存在，是人類古老的宗教信仰形態。主要包括了亡靈崇拜、自然崇拜、庶物崇拜以及巫術禁忌等。

#### 1. 亡靈崇拜

亡靈崇拜出自於靈性崇拜，即認定一切具體物質的本身，必須寄賦以代表生命的靈魂，才能發揮生活的效用；即在物質世界的背後有一個靈魂的世界，人與物只是靈魂的工具，真正的生命主宰是靈魂。

民間相信人死之後就成了鬼魂，出自於傳統的靈魂不滅的觀念。依古人的觀念，人死後便到陰間，其生活與陽間無異，所以亡靈也要飲食、金錢，由人們在祭祀儀式中奉獻，否則因得不到祭祀而淪為惡鬼。一般亡靈崇拜可分為三類，即偉人、祖先和幽魂。

### (1) 偉人崇拜

偉人過世，因其生前有功於世人，其亡靈可升天為神。所以歷史上有名而功在社稷和人民的先王、先公、先師、功臣、名將以及具有特殊德性的人都受到民間的崇拜。

### (2) 祖先崇拜

「尊天敬祖」為我國固有的信仰，祖亦是神，一家一姓所崇拜的稱祖，而眾家眾姓所崇拜的即謂之神。祖先的功德垂於一家一姓，神則垂於眾神眾姓。祖是人之所本，慎終追遠，基於孝心；民間每家設置祖先牌位，早晚上香敬茶，年節則備牲禮祭拜。

### (3) 幽魂崇拜

幽魂可分為兩類，其一為無嗣而淪為孤魂野鬼，民間因懼怕其作祟而崇拜。每年七月的普渡，初一、十五的祭祀「好兄弟」等即為祭祀孤魂。其二為不得善終的人，死於意外，如車禍、自殺等，死後成為厲鬼。

### 2. 自然崇拜

自然崇拜的對象是自然物與自然現象，如天、地、日、月、星辰、山、海、川澤以及風、雲、雷、雨、水、火等等。這種信仰的確立是由於人類對巨大的自然事物或自然現象所感受的驚異、畏懼、感恩、依賴諸情緒所構成，自然現象的廣大幽遠給人類以無限的憧憬。自然的災變如洪水、地震、暴風、海嘯、日蝕等現象，給人以驚恐畏懼的感情。另一方面，自然以其積極的功能給予人類生存所需，如日月之光，風雨之惠，山林川澤之無限寶藏，使人類對之發生依賴與感謝的思

想。此等經驗，產生對自然的崇拜。我國古代將自然崇拜分為範疇，即所謂「天神」、「地祇」和「物魅」等。

#### (1) 天神

天神即天界諸神，以天公為宇宙大神，為天界統治者；又有五個方位的神，即東方蒼帝、西方白帝、南方赤帝、北方黑帝、中央黃帝；其次為日、月、星辰、風伯雨師、司中司命、司民司神等等。天庭組織與我國古代帝王的中央行政結構相似。

#### (2) 地祇

舉凡社稷、五祀、五岳、山林、川澤皆為地祇。其中社神為土地之神，稷神為五穀之神；土地與作物為農業民族主要的生產基礎，因此最受人崇拜。

#### (3) 物魅

凡是附在山林、川澤、動物、植物或岩石上的精靈，如神木、大樹公、石頭公、蛇神、犬公、山貓精等皆為物魅。

#### 3. 庶物崇拜

人工製造的器物，民間認為其上附有神靈而加以崇拜，如船神、車神、磨公、門神、床母等。另外人所建築的不動產亦有神靈，如畜欄、橋樑、道路、碼頭亦都附有神靈。

#### 4. 巫術與禁忌

巫術是一種信仰和行為的叢體，為早期人類用來對付環境而作的可能之控制，俾能達到其所企求的目的。中國古籍如經史子集都帶有巫術的色彩，如易經中的陰陽，書經中所談的五行，皆為民間巫覡術士所依據的經典。

禁忌也是巫術的一種，屬於消極方面。巫術是積極的企求獲得某種結果，禁忌則消極的避免產生某種結果，所以禁忌又稱忌諱。例如民間在婦人懷孕時，要變換胎先的性別，而舉行「換斗」的儀式，這種儀式是巫術；同時孕婦為保護胎兒正常，因而遵守不在室內綁東西或使用剪刀，怕胎兒出生後手腳彎曲或兔唇，這些信仰就是禁忌。

#### (二) 儒教

儒家的倫理教訓，自古以來即是中國人道德生活的基礎。基本上儒家重視人與人間的人際關係，而人際關係的調適需要靠「禮」。錢穆教授認為禮「最先是宗教的，禮之一字，左邊是神，右邊是俎豆祭物，是對神的一種虔敬和畏懼，故帶有濃厚的宗教性。」因此儒教可視為倫理化的宗教。

孝道的強調，是儒教在民間信仰中最有影響力的一環。在宗教行為上，促成祖先崇拜之特盛。論語上說：「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孝經說：「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教之終也。」由此可知，儒家實際上以生之孝重於死之祭。但民間卻把祭祖一事看成比生前的孝順更為重要，結果造成同姓相容而異姓相斥，促進家族主義的發展。因此，儒教對民間信仰的主要影響有兩點。

### 1. 祖先崇拜

祖先崇拜淵源於前述泛靈信仰中的人鬼崇拜，但融合了儒教的孝道倫理，所以，一方面保存著原始對亡靈恐懼的觀念，另一方面卻表現出慎終追遠的孝道精神。

### 2. 宗親組織與宗祠建立

由於祖先崇拜的關係，同宗的親族結合成祭祀團體，並為有祭祀的場所而建立祖祠。宗親組織的發展與祖廟(祠)的建立，促進了宗族的團結與互助，同時達到敦親睦族的功能。

### (三) 佛教

佛教傳入臺灣甚早，遠在荷蘭侵據臺灣之前，即隨大陸移民而入臺，最初的佛寺，並不佈教；但卻替民間辦葬儀，作功德，並不受民衆所重視。

清代，閩粵一帶移民傳入南方佛教禪宗分派的臨濟宗及曹洞宗。當時僧侶除了佈教之外，尚兼辦慈善事業；因此信奉的人漸漸增加，佛教也漸興盛起來。

臺灣規模大的佛寺，設有禪堂，奉祀釋迦及觀音，而在後堂或側堂奉祀阿彌陀佛。信徒常修坐禪唸佛，與他人相會時亦唸「阿彌陀佛」。所誦讀的經典，朝課為楞嚴咒、大悲心陀羅尼、般若波羅蜜多心經等，暮課為阿彌陀經、西方發願文

等，其他如金剛經、水懺等也常唸。

臺灣最早大部份的佛寺是由福建鼓山湧泉寺或怡山長慶寺的僧侶所建，皆屬於禪宗，而其內容則傾向淨土宗，兼修坐禪及唸佛。

齋教在臺甚為盛行，為佛教臨濟宗的一派。由於修行者不在寺廟，而在自己家裏，因此又稱為「在家佛教」。教義與佛教相同，其主要差異為信徒不出家，不穿僧衣，不剃髮，與普通人一樣，同營生業，但嚴守戒律，經常茹素與一般僧侶相同。

齋教傳入臺灣始自明末進士張士郁。清嘉慶以後，各地教徒修建齋堂的風氣很盛，俗稱「菜堂」，稱其信徒為「食菜人」，信徒互稱「菜友」，男的稱「齋公」，女的稱「齋姑」。

齋教有龍華、金幢和先天三派。龍華派於道光年間在臺南設「德善堂」；金幢派在明崇禎年間於臺南設「慎德堂」；先天派在咸豐年間於安平設「報恩堂」。龍華派科儀中說：「紫竹黃根白笋芽，道冠儒履釋袈裟；紅蓮白藕織荷葉，三教原來共一家。」因家可知，齋教是儒釋道三教合一的宗教。所以一般寺院、齋堂，於奉祀佛像之外，往往雜有儒家、道教的神像和神牌。

佛教除上述出家眾與在家眾之外，在民間尚有香華僧：如僧侶剃髮，信奉佛祖，住在寺廟或自宅均可，不必茹素，且有妻子；其主要工作為，替人在喪前時做佛事。又有長主僧；如齋友，不剃髮，住己宅，可食葷，蓄妻子，亦如香華僧之為人營喪葬佛事。

佛教主張因果報應，所謂「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因而有「輪迴」之說，認為人死後，依其生前行為善惡而轉生於六道之間，輪迴不絕。這種觀念為民間信仰所吸收，而產生十殿閻羅、十八層地獄的陰間。原本我國古代的陰間觀念比較樂觀，大體上是缺乏賞善罰惡的因果報應，民間吸收佛教輪迴之說與地獄賞罰的觀念，填補了原始信仰的不足。

#### (四) 道教

道教思想起於西元前二六九七年之黃帝時代，距今已有四千六百餘年，春秋時代，老子李聃承襲黃帝之道，崇尚自然

發展，化育萬物適應人生，成為道家的開宗；列子、莊子等學者屬其門流。東漢之時，張陵學道西蜀鶴鳴山中，潛心闡思，造作道書並制定種種科儀，創立「道教」。張陵被尊為「天師」。

道教出自傳統信仰，與民族文化接近融通，歷經學者發揚光大；有以道與儒連合，有以道與巫術合一，有以道與神仙結合，有以道與佛融合而形成五大派。其源流簡介如下：



道教五個道派，在臺灣所流行的是占驗道派，一般地理師、相命師屬之；積善道派，一般扶鸞、出乩等屬之；符籙道派，即所謂正一教或天師教，為道教主流之一。

正一教以符籙咒語為要首，驅邪押煞辟鬼為秘訣。其道士稱「司」，不一定住在道觀中，常為民衆作法施術，較偏向於「巫師」一類。

臺灣的道士分為兩種，一是「烏頭司公」，二是「紅頭司公」。烏頭司公從事度死的法術，紅頭司公則主度生的法術。一般道士不明教義，缺乏篤實的信仰，故多不住道觀，而在私宅設宴或應民間邀請，執司祭葬和符咒等事；實際上無異於街上的職業藝人。所謂「度生」、「度死」成了他們的終身職業。「度生」是對生者的儀禮，如建醮、謝平安、做三獻等。為了祈福、祈平安。如如安胎、起工、豎符、補運等，則為了驅邪壓煞。「度死」或「超亡」是對死者的儀禮，即葬儀，俗稱「做功德」。所以，臺灣道教重視現世實利，以現世的平安、幸福為主要目標。

臺灣道士由於缺乏組織形態，只注重於符咒驅鬼的法術，遂與古代泛靈信口中的巫覡術士和乩童、法師等合流，而助長了法師和乩童的流行。

道教在臺灣流傳甚廣，可說已深入民間各階層，而表現於民間日常生活中最顯著的就是冠、婚、葬祭和歲時祭祀之時。今日，全臺寺廟，大多帶有道教的色彩。

## 二 民間信仰中的祖先崇拜

民間信仰由四種宗教綜合而成，其基層信仰為遠古的泛靈信仰，其中屬於祖先崇拜主要是「亡靈崇拜」、儒教是倫禮宗教，基本上是祖先崇拜，所以有人稱中國人的宗教是「祖先教」，可見儒教影響之深。道教實際上也是一種綜合性的宗教，在祖先崇拜的範圍內主要是祭儀的執行和對祖靈的安頓。佛教在民間屬於通俗佛教。民間重視人們死後的安排和去向，佛教提供了極樂世界的美景。所以，民間信仰中各種宗教對祖靈的信仰都有其重要的地位。現在我們將祖先崇拜再作綜合性的說明，以了解祖先崇拜的重要性。

### (一) 祖先崇拜

祖先崇拜是人們對自己的祖先靈魂相信其存在並加以膜拜，始於人類史前時期，如歐洲寧安得塔人，克羅馬儂人在二、三十萬年前即為死者埋葬並有隨葬品，說明當時已有死後的靈魂崇拜的情形，中國山頂洞人在五萬年前有埋葬的習俗。可見我國祖先崇拜的傳統已早到舊石器時期，可謂源遠流長。

一般學者對中國人的祖先崇拜認為具有強烈的人文主義，追求的是慎終追遠，強調的是文化傳統的延續與傳承，並有加強宗教團結的功能。

然而民間的祖先崇拜除了尊敬與紀念之外也是虔誠的信仰。因為社會階層的不同，也許可分為知識分子和一般平民的差異，也就變成士與庶人的分級。知識分子強調人文精神，一般民衆著重宗教意識。

### (二) 祖先的種類

中國社會古代曾有母系社會的遺跡。如「姓」是從女從生，而古代的姓氏如姬姓、媯姓等亦從女邊，後來變成父系社會，男性祖先受到特別崇拜，也形成中國祖先崇拜的特色。

祖先在人們的心目中可分為三類。

### 1. 民族始祖

中華民族的始祖，他是部族首領，也是文化英雄，從歷史上來看華夏各支的首領都是始祖。如炎帝、黃帝、堯、舜、禹等等都是。其中黃帝打敗炎帝和蚩尤之後，統一中原，成為最高的政治首領，接著黃帝以風后為相，力牧為將，命大橈作甲子，容成造曆法，羲和占日，常儀占月，與區占星氣，伶倫造律呂，隸首作算數，形成一整套制度文化，此外又有蠶桑、醫藥、舟車、宮室、文字等許多文化上的成就，相傳皆為黃帝所創，所以黃帝不但是華夏民族的始祖，也是一位文化大英雄。

相傳黃帝活了一百一十歲，到了晚年他選了一個日子和臣下辭別而歸天，葬於橋山，黃帝的陵墓在陝西、甘肅、河南、河北都各有一座，但以陝西橋山的黃陵最有名。史記·五帝本紀載：「黃帝崩，葬橋山。」橋山東南山麓有著名的黃帝廟，又稱軒轅廟，初建於漢代，大殿宏偉，門額高懸「人文初祖」大匾，殿內正中設有巨大的牌位，上書「軒轅黃帝之位」。

抗日期間定清明節為民族掃墓節，當日政府官員到黃陵掃墓，祭拜民族始祖。

民族始祖除黃帝外，炎帝也是，因此漢人自稱炎黃子孫。為紀念中華民族的始祖炎帝或黃帝，在黃河南岸距京廣鐵路大橋附近的始祖山上雕鑿了炎黃二帝的巨型塑像，巨像高一百五十公尺，為世界最大的巨像之一，巨像前三百公尺處還建立一處高十三公尺的巨大青石祭壇，並安置七公尺高的銅鑄大鼎九尊，取九州四方江山永固之意，祭壇至黃河建有一條長約五百公尺寬十七公尺的壇道，壇道兩旁栽種松柏，亦設有編鐘聲道禮器象徵著華夏國泰民安，風調雨順，（馬書田，一九九五年全像中國三百神，頁六七，江西美術出版社）

台灣的新興宗教中有軒轅教，以黃帝為主神，祭拜民族先祖，讓大家認祖歸宗。

### 2. 氏族始祖

氏族的始祖是每一個姓氏都有其始祖，這位始祖也許是在上古時期應受人們所景仰的。



如林姓始祖是比干，比干是殷紂王時期的首相，因比干善理財，紂王請他來治國，主政之後，全國富裕，後因得罪殷紂王的妃子妲己而遭致不幸，紂王最後一次發怒，並說「我聽說聖人的心有七個竅，我今天要看看你的心是不是有七個竅」（也有傳說是比干的心是黑色的要看看是不是黑色的），說完當場把比干心臟剖開，挖出來看是否是真的。此事亦記載在《史記》本紀。

林姓氏族就供奉比干為其氏族始祖。

台灣姓氏中常說陳林半天下，陳姓的始祖是舜。其他姓氏也都有自己的始祖，我們不一一列出。

### 3. 家族祖先

每個家庭或家族都有其近世祖先，近世祖擴大到一個同姓林的宗祠內的祖先，有的設有宗祠，有家族的祖先神龕。

家族的祖先神龕內供奉的主要是神主牌，是族人在祖先生日忌日和年節或節慶時祭祀，每個家庭設有中廳，專供祭祀神明和祖先的場所。

## 三 祖先的祭祀

民間當親人往生之後，有一套祭儀來維繫活人與亡靈間的關係，讓亡靈成為祖先，來庇佑子孫，子孫亦以豐盛的祭品供奉給祖先，讓祖靈在另一個世界過着愉快的生活，這就是祭祖的活動。

祭祖的地點在祠堂，家中的祖先神龕，或在墳墓，在墳墓前的祭祖活動多為家庭祭祖，時間多在清明為冬至或死者的忌辰。

祠堂祭祖是集體性，同一個家族、宗族或氏族，人們共同祭祀自己族群的祖先。

在歷史上官宦和富豪之家皆有宗祠或家廟，上至王公國戚，下至官紳學士，皆有定制，如通禮所載：

屆日五鼓，主人朝服與祭，執書者著服入廟。主人俟於東階下，族姓俟庭東面，以照穆世次為序……質明、子弟之長者盥，詣各室前、跪、叩、興、啟室奉主，以次設于几……贊參神。主人入堂左門。詣香案前跪、執事二人、一奉香槃、

一挹尊酌酒，詣主人左右跪。左進香，主人三上香，右進爵，主人酌酒于地，以爵奠于案，興。退出右門，復拜位及族姓行一跪三叩禮，贊初獻……贊讀祭文……贊並獻……贊三獻……贊受嘏……贊望燎……視燎畢，祭者出。

以上所載，可看出祭祖活動有一定的過程，在祭儀活動中，人與祖靈形成一種雙向交流。

大體上祭祖活動可分成兩部份，一人是人為表示對祖靈的依賴與敬畏，因此在言詞上或祈禱詞上多加贊頌，在身體動作上，或肢體語言上多表現出百服順從，俯地叩首或是供獻牲禮，以此方式接近祖靈，另一部份是祖靈對人的態度，祖靈接受人（子孫）的禮祭和祭獻之後也對子孫的祈求表示自己的態度。

台灣民間祭祖的過程亦與《通禮》所載相近。其步驟列於下作為參考：

1. 神靈前擺供牲饌祭品
2. 點燃神案臘燭
3. 神靈前獻茶三杯
4. 焚香迎神靈
5. 敬酌一杯酒
6. 擲杯筊請問神靈之降臨
7. 神靈既降，敬第二杯酒
8. 對神靈有所祈禱者，擲杯筊請問神靈允諾否
9. 敬第三次酒
10. 擲杯筊問神明餐畢已否
11. 雙手持金銀紙與爆竹、拜供神靈察納
12. 焚燒金銀紙並燃放爆竹
13. 持酒潑灑金銀紙，稱曰「奠酒」然後撒收祭品。

#### 四 祖先像

代表祖先的形像在材質上有石、木、陶和金屬等，在技法上有雕塑和畫等，在舊石器時期在歐洲有維納斯女石像可能與宗教信仰有關，為最早的女祖先石像，一般學者認為與祈求多產有關。台灣東海岸在三、四千年前有巨石文化，學者認為巨石遺物可能與祖先崇拜有關，整個一塊岩石鑿成石棺來埋葬人的遺體，還有兩種石塊，陰石和陽石，陰石是一塊長方的岩石，兩面頭的一邊有凹下一塊，故稱凹石，陽石是在石的一端突出一塊，在麒麟出土的遺址整齊的排列，考古學家認為那是祭祀的場地，也可能凹（陰）石是代表女祖先，凸（陽）石代表男祖先。所以石像在史前的社會中，可能作為祖先崇拜的對象，也許是很普遍的現象。

木雕的祖先像在世界各地的原始氏族中甚為普遍，我們在世界各地的自然史博物館中都可看到木雕祖先像，如非洲、大洋洲和美洲各原始民族都有很高的發展，而美洲印第安人的圖騰柱上的圖案實際上與他們的祖先有關，台灣的排灣族和魯凱族的木雕中，貴族家的中柱都雕上他們的祖先像，具有紀念的意義。

我國的祖先像，以祖先的類別不同，其造像的方式不同，民族共祖黃帝同可受萬民崇拜，已雕成神像，在台北市附近的關渡宮有黃帝殿，供奉黃帝木雕神像，各族氏族祖先，也因為對社會文化有貢獻也都成為大眾所崇拜的對象，如林姓始祖比干，已為民間供奉為文財神，在關渡宮財神洞中有比干財神的神像，陳姓始祖大舜，已為民間奉為地官大帝、三官大帝中，堯以德配天，為天官大帝，大舜耕地為地官大帝，大禹治水為水官大帝。這些氏族的始祖都已成神，不但是一個氏族的始祖神，也是一般民衆所膜拜的神明。

家族的祖先，有的家族也將祖先雕刻成神像加以崇拜，有的祖先像穿着明代服飾，有的清代服飾，台灣宜蘭礁溪四城的吳厝，其子孫有將開蘭的吳沙公雕成金身祭拜。民間的肖像畫發展極早，肖像畫具有紀念的性質，早在戰國時期即已有，唐宋為其全盛時期，到了明清也有展現。

肖像畫可分為宮廷和民間，宮廷是歷代帝王炫耀神威的方式，民間的肖像畫有畫活人的也有畫祖先，畫祖先遺容的是

祖先像，除了紀念之外亦作崇拜，祖先像有的是供奉在祠堂中，重要祭祀或節慶時特別加以祭拜，也有懸掛在一家的廳堂中，讓子孫們親瞻祖先的慈容，感恩祖先對家族的堅辛付出，也祈求祖先庇佑，以光門耀祖。

從祖先像中大多數是穿衣服，大多是後代子孫為滿足祖先做官的心願，也可激勵後代子孫，努力仕途，祖先像中也道出祖妣的關係，可看到一夫多妻的婚姻關係。

祖先像，不管是木雕，石雕或是手繪乃至現代的照像，其目的在紀念祖先，表現慎終追遠的孝道精神，使我們信仰中的祖先崇拜得以落實。